

西安市雁塔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雁塔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编制项目(三次)中标(成交)明细

受西安市雁塔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采用进行采购雁塔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项目(三次)（项目编号：**HLDZB-2025-0621（3）**）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雁塔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项目（三次））

1.1、 中标（成交）供应商：西安丝路城市发展研究院

1.2、 中标（成交）总价：**685000.00** 元

1.3、 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雁塔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项目(三次)全部内容	雁塔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项目(三次)全部内容	规划编制工作应科学提出《雁塔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总体目标和分类目标，以及“十五五”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和重点方向，为雁塔区未来五年经济和社会的发展提供科学的理论支撑和坚实的规划保障。《雁塔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目标设定应具有科学性、合理性和可达性，既要兼顾连续性和阶段性，又要充分考虑本区的发展基础和潜力，确保规划目标经过艰苦努力可以实现。	合同签订后60日内完成规划编制服务	成果包括但不限于现状调研报告、规划文本、相关数据汇编、示例图、项目册等。项目完成后，乙方需配合甲方完成项目评审、报批、宣贯等相关工作。规划文本标准：《雁塔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发展目标明确、量化且具有可考核性；任务措施具体、可行，突出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文本结构严谨、逻辑清晰、语言简洁规范，格式符合相关标准，成果或服务应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行业的标准规范。沟通协调标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乙方应每周向甲方汇报项目进展情况；乙方每两周组织一次项目沟通会，及时解决项目中出现的问题；对于甲方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乙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作出回应并制定整改措施，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1.00	项	685,000.00	685,000.00